证券代码：300603　　股票简称：立昂技术　　编号：2026-075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非交易过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8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6年9月15日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7日、2026年9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及数量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于2023年5月12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均含本数）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6.00元/股(含本数)，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本次回购的股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若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后的36个月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编号：2023-048）。

截至2024年5月11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共回购公司股份4,500,03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7%，最高成交价为11.0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6.81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41,536,123.45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已实施完毕。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期限届满暨回购方案实施完成的公告》（编号：2024-045）。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非交易过户方式受让的股份数量为4,500,03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7%，均来源于前述已回购的A股股份。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账户开立、认购及非交易过户情况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专户开立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证券账户名称为“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号码为“0899584820”。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认购情况

根据《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本员工持股计划拟受让的股份总数合计不超过4,500,03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7%，受让价格为6.00元/股，拟筹集资金总额上限为27,000,210.00元，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份额为1.00元，持股计划的份额上限为27,000,210份。参加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含分、子公司）员工总人数不超过70人（含），其中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为5人。公司董事会可根据员工变动等情况对参与持股计划的员工名单和分配进行调整，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具体持有股数以员工实际缴款情况确定。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以及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公司不以任何方式为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参加对象提供垫资、担保、借贷等财务资助，亦不存在第三方为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参加对象提供奖励、资助、补贴、兜底等安排的情形。

根据参与对象实际认购和最终缴款的查验结果，本员工持股计划实际参与认购

的员工共计 68 人，认购份额为 27,000,210 份，认购资金总额为 27,000,210.00 元。本员工持股计划实际认购人数、实际认购总份额，以及实际募集资金总额均未超过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实施上限。

2026 年 11 月 6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本员工持股计划股票认购及资金缴纳情况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6]第 ZA15461 号）。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情况

2026 年 11 月 11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 4,500,035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6 年 11 月 10 日以非交易过户的方式全部过户至“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过户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 0.97%，过户价格为 6.00 元/股。

本员工持股计划标的股份非交易过户完成后，公司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单个员工所持持股计划份额所对应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

根据《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为 48 个月，在履行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规定的程序后可以提前终止或展期。本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标的股票分二期解锁，锁定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均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考核年度为 2026 年—2027 年两个会计年度，分年度进行考核，根据各考核年度的考核结果且满足锁定期要求后，持有人所持标的股票分两个批次解锁，各批次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 50%、50%。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关系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参加本员工持股计划。同时，本员工持股计划未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存在一致行动安排，因此，本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包括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共 5 人，在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提案时，上述人员已按规

定回避表决。除上述情况外，本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在相关操作运行等事务方面保持独立，持有人会议为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最高权力机构，由持有人会议选举产生管理委员会。管理委员会作为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机构，负责对本员工持股计划进行日常管理工作、权益处置等具体工作，并代表本员工持股计划行使股东权利。

（四）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自愿放弃因参与持股计划而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表决权，仅保留该等股份的分红权、投资收益权。

综上所述，本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四、本员工持股计划的会计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公司将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及相关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本员工持股计划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的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1 日